

证券代码：832481 证券简称：鸿盛科技 主办券商：申港证券

## 张家港鸿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#### （一）召开情况

张家港鸿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公司《章程》“第五十六条 召	公司《章程》“第五十六条 召

<p>集人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书面通知各股东；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通知各股东。公司在计算起始期限时，不应当包括会议召开当日。”</p>	<p>集人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公告或书面通知各股东；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或通知各股东。公司在计算起始期限时，不应当包括会议召开当日。”</p>
---	-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### 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等方面未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《张家港鸿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  
原《公司章程》、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

张家港鸿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3 日